

回憶二三事

2016/6/1 陳立寰

轉眼 章董離開已近一年，猶記得他自強健而消瘦的日子。

在華邦及世界先進工作時，由於職務性質之故，了解到章董面對一些法律爭執，卻以情理處理的方式，與法務執事時之態度迥然不同。多年後，與章董聊到時，他仍會以冷笑話回應，相視捧腹，恍然覺得人生中有其柳暗花明。

初到華邦，處理了一件技術合作的案子。不意後來衍生出驗證後技術誰屬的爭執，也彰顯出主事者的 EQ。原本的智慧財產權和商業共利的事，終於演化至背信個人攻訐一說。法務成員都義憤填膺起來了，君子之爭，揖讓而升，怎麼挑戰起誠信？章董卻自始至終沒有就此事說過一句重話，仍然以提攜後進的角度待之。只有在很久以後，我偶然提起“法庭後花園” A.K.A. “court yard”的時候，朗然大笑而已。這案子，不是在法庭，而是章董在法庭後花園解決的。

有一回，匆匆獲知警局大隊人馬來搜索，處理若有差池，或將扣押產品及生產機具。法務報告章董後，得很快的了解問題的 5W2H，知道對方也是出自於產品競爭，準備抵禦方案。章董知道對方來歷之後，很從容的交待，請對方總經理來公司一談。事情的結果是，法務即刻草擬撤案文件，每寫一段就撕下來遞出，在會議室外繕打印出後，簽字結案。至於這又一場，不是用法律或商業談判解決的危機處理的案子，是如何一笑泯之的？只有當事人可回溯與緬懷了。

自華邦畢業後，我流浪了幾個產業，回到新竹，加入 VIS，半年後參與了向華邦買力行廠的專案計畫。由於對兩方作業方式還算了解，建立互信，為期九個月的交接程序也算順利完成。期間也銜命去拜訪章董數次，談的是一些成本計算。一個法律人跟章董談生產成本，當然是自不量力，但斗膽在章董會議室白板上寫計算公式，很努力、盡力、費力的講清楚，直到章董說 ..Lee Chen.. 你下次不必來了.....

次年中，章董轉戰 VIS，為代工廠帶來 IDM 的觀點與新氣象。我去新辦公室拜訪他，見到老長官，分外覺得親切。

在楊先生將離開華邦時，大家在商量應該送他怎樣的紀念品。由同仁集字，

想送他一面錦牌。章董知道後，由我回家拿筆硯，在小會議室，避開楊先生，由章董親筆書寫十個大楷字：丁卯創華邦 宏觀立新元，加上上下款。集字組合內中有：華邦、華新、丁元、創立年份和理念，饒富意義。記得章董提筆自在，談笑中很快寫就，原來章董毛筆字這麼有功力，正好鑄成金字。

在華邦時，章董總是很早就到公司，等我們匆匆到班時，他往往已上完早班，站在公司門口，悠閒的抽起那天的第一根烟了。這應該是不少老同仁對他的共同記憶吧。